● 相丽玲[1,2]，张延飞[2]
(1. 山西财经大学 信息资源研究所，山西 太原 030006; 2. 山西大学 管理学院，山西 太原 030006)

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的测度与评价*

摘 要：区域知识竞争力的测度与评价是对区域知识竞争力的实证研究。本文应用管理统计软件对2006—2007 年度全国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的知识竞争力指数进行了总排名及关键要素排名，并对其结果做了总体评价，给出提升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的总体策略。

关键词：知识竞争力；区域竞争力；评估

Abstract: The measurement and evaluation of regional knowledge competitiveness is an empirical study of regional knowledge competitiveness. By the use of the management and statistics software, this article conducts a general ranking and key element ranking of the knowledge competitiveness indexes in 31 provinces, municipalities directly under the central government and autonomous regions in China from 2006 to 2007, and makes an overall evaluation of the results. Finally, the article proposes some overall strategies for upgrading the regional knowledge competitiveness in China.

Keywords: knowledge competitiveness; regional competitiveness; evaluation

在本次测评中，一个地区知识竞争力指数的排名是针对当年该地区知识竞争力与其他地区相比而言的相对排名，不是该地区知识竞争力的直接衡量。总的来说，各省(直辖市、自治区)的知识竞争力相比过去，都会有一定程度的提高。

1 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的评价方法

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的评价方法，采用加权综合评价法，对基础指标数据的无量纲化后，对每个基础指标三、四级指标进行科学地赋权值，然后分层逐级综合，最后得出每个省(直辖市、自治区)的知识竞争力综合效用值。

1.1 测评对象的选择

本文的评价对象以省(直辖市、自治区)为基本单位。以北京为例，本报告中所指的北京是北京地区。

本文采用以省(直辖市、自治区)为基本评价单位，这是因为：第一，省(直辖市、自治区)是基本的行政管理单位，如果他们的资源和文化相同，但知识竞争力等相关能力不同，这种结果更有学术价值；第二，省(直辖市、自治区)有较好的统计资料；第三，通过区域知识竞争力的评价，可以促进地方的工作；第四，兼顾地区的考虑是，随着许多中央企业和科研院所的属地化，科技资源具有强大的溢出效应，中央科研单位和企业对地方的贡献会越来越大，要想剥离国家和地方各种资源对地方知识竞争力的贡献是非常困难的，也是不合适的。因此，在考察区域知识竞争力时，以省、直辖市、自治区的行政区划为单位来进行统计评价是可行的。

1.2 评价步骤

1.2.1 **权重的确定方法** 考虑到客观赋权可能忽略指标本身的重要程度等缺点，本文采用国际竞争力评价体系普遍采用的主观赋权方法，对权重的选择采用平均赋权方法。即给予28 个三级指标赋予相同的权重，然后根据上下级指标的数量确定一、二、四级指标的具体权重。最后通过加权计算，依次得出四级、三级、二级、一级指标的指数。

这种赋予相同权重的方法可以提高评价结果的可靠性，同时也有助于确保与过去评价结果之间的高度兼容性。因为统计数据有时候可能会出现误差或过于冗长，固定权重就可以起到如防火墙的功能，防止因权重不同所引起问题的放大。

1.2.2 **数据采集途径与原则** ①从权威机构发布的年鉴获得。本成果的数据主要从国家统计局，行业权威研究机构等出版的年鉴获得。主要包括：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科

* 本文为2007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研究——兼论图书馆的定位与竞争策略”的中期成果，项目编号：07BTQ002。

技年鉴、中国教育统计年鉴、中国信息产业年鉴、中国证券期货统计年鉴、中国广告年鉴、中国知识产权局2007年专利统计年报、国家版权、全国版权合同登记情况统计、中国区域新能力报告等。②从权威机构的网站和数据库等获得。网络上的各种权威网站和大型数字资源数据库同样能提供可靠性较强的统计数据，这种方法灵活方便，得到的数据也有较强的权威性。本成果的部分数据通过此途径获得，主要包括：中国驰名商标网（各省驰名商标数据库）、中国商标网（2005年商标工作年度报告）、中国政府资助网（国家创新基金2006）、国家发改委高技术产业司、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笔者对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指数评价指标所用的数据基本上是2006年的数据，在考察增长率时用到了2005年的数据，只有极少数指标用了2007和2004年的数据。个别指标由于不能获得同期的数据，采用缺损数据对待。主要原因是数据的采集、整理需要相当长的时间。国际上许多报告的年份数据选择基本上也是这样一个规则。

1.2.3 数据处理方法

1）原始数据的无量纲化处理。采用效用值法对获得的原始数据进行无量纲化处理，即效用值规定的值域是[0，100]，该指标下最优值为100，最差值的效用值为0，计算方法如下：

正效指标：
$$Y_{ij}=\frac{x_{ij}-x_{i\min}}{x_{i\max}-x_{i\min}}\times 100 \quad (1)$$

其中，i表示第i项指标，j表示第j个区域；x_{ij}表示i指标j区域的指标获取值；y_{ij}表示i指标j区域的指标效用值；$x_{i\max}$表示该指标的最大值；$x_{i\min}$表示该指标的最小值。

正效指标是指该项指标值愈大，效用值越高。如劳动生产率、人均GDP、发明专利数等。

负效指标：负效指标指该指标值愈大，效用值越低，如失业率［（失业人数＋下岗人数）/当地就业人数］等，对这类指标的处理采用如下方法：

$$Y_{ij}=\frac{x_{i\max}-x_{ij}}{x_{i\max}-x_{i\min}}\times 100 \quad (2)$$

公式2中变量的含义同公式1。

另外，复合指标是采用两项或更多的单项数据指标复合计算后得到的，一般是增长率，平均数等，效用值的处理方法与单项指标相同。

$$X(a,j)=x(b_1,j)f(b_1)+x(b_2,j)f(b_2)+x(b_3,j)f(b_3)$$

当$j=1，2，\cdots，31$，分别求出31个区域的各层次各项指标的效用值。

2）缺损数据的处理方法。在区域知识竞争力的评价过程中，因为不同地区的统计方法和标准不完全一样，同时有些指标是首次提出，数据的统计比较稀缺，所以造成有些数据目前无法查到。在目前有统计来源的数据中也有部分数据缺损，为保证对缺损数据处理的权威性，参考了《中国区域创新能力报告》的方法[1]。缺2006年数据，但有2007年的，因此采用了2007年的数据。但在2003—2005年间有数据的，取有数据年份的平均值；如果只有一年有数据，则用有数据年份的数据代替；若2003—2007年该数据均为0，则取0。

3）对数据进行加权综合。主要是通过权重和效用值的计算得出四级指标的详细指数，然后逐级计算，得出三级指标、二级指标的指数，最后算出一级指标指数。具体方法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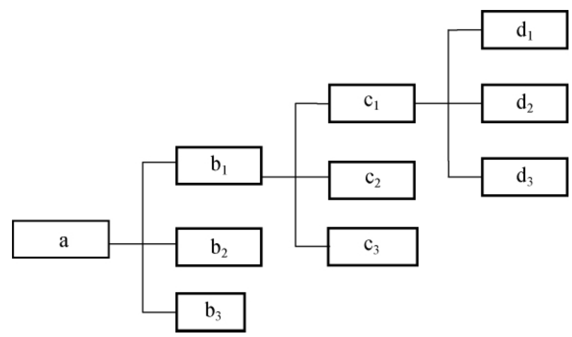

图1 指标的层次结构

a，b，c，d分别表示分层；

$f(c)$，$f(d)$，分别表示其权重；

$x(a，j)$，$x(b，j)$，…，分别表示分层分区域的指数效用值，则计算时从右向左进行。

如计算c_1的指数值（加权效用值）。设$x(c_1，j)$是区域j在c_1指标下的综合效用值；$x(d_k，j)$是区域j在d_k指标下的效用值。那么：

$$x(c_1,j)=x(d_1,j)f(d_1)+x(d_2,j)f(d_2)+x(d_3,j)f(d_3)+\cdots$$

以此类推，求出$x(c_2，j)$，$x(c_3，j)$，…

进一步求出$x(b_1,j)$，$x(b_1,j)=x(c_1,j)f(c_1)+x(c_2,j)f(c_2)+x(c_3,j)f(c_3)+\cdots$

以此类推，求出$x(b_2，j)$，$x(b_3，j)$，…

再进一步求出$x(a,j)$，$x(a,j)=x(b_1,j)f(b_1)+x(b_2,j)f(b_2)+x(b_3,j)f(b_3)+\cdots$

当$j=1,2,\cdots,31$，分别求出31个区域的各层次各项指标的效用值。

2 全国各地区知识竞争力指数排名与总体评价

2.1 区域知识竞争力指数总排名（2006—2007年度）

排在第一位的是北京，领先地区（前6位）分别是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浙江、山东。落后地区（后5位）分别

是新疆、甘肃、西藏、宁夏、青海。领先地区的知识竞争力总指数值(36～55)与落后地区的知识竞争力总指数值(13～19)差距较大。其他各省、直辖市及自治区,其区域知识竞争力总指数值在(21～31)(见表1)。

2.2 区域知识竞争力指数六大关键要素排名

在区域知识竞争力六要素指数排名中,北京在区域知识资本、区域知识转化能力、区域知识基础设施、区域知识经济产出4项知识竞争力指数方面居全国首位。江苏的区域金融资本指数全国领先;广东则在区域知识创新能力指数排名上位居全国第一。结果还显示了区域知识经济产出指数,排在前4位的北京、上海、广东、江苏处于领先地位,而且彼此之间的指数值差距不大,而落后地区与前4位的差距较大(见表1)。

表1 全国各区域知识竞争力总指数及关键要素指数排名

地区	知识资本指数	知识创新指数	知识转化指数	金融资本指数	知识基础设施指数	知识经济产出指数	总指数	总排名
北京	14.4438	5.6572	9.6007	5.8110	9.1476	11.0001	55.66	1
上海	11.0433	5.1749	8.8479	6.1740	6.0459	10.2542	48.50	2
广东	9.7870	6.5917	6.5414	6.4133	7.1975	10.0465	47.67	3
江苏	9.4009	5.4196	7.3570	7.7850	6.0336	10.3385	47.11	4
浙江	9.3878	5.5106	5.8781	5.3251	5.1176	8.3309	39.88	5
山东	9.3947	3.4242	5.9321	3.9874	5.5825	7.6334	36.20	6
辽宁	8.2320	2.0282	5.3610	4.4359	3.5629	9.4870	31.97	7
天津	6.1651	1.8816	5.7470	2.5611	3.6026	9.6249	30.74	8
湖北	7.3918	1.9473	4.1197	3.7596	4.9147	6.3988	28.70	9
陕西	7.7899	1.7224	4.8525	3.0499	4.5808	6.2593	28.49	10
四川	7.8804	2.0158	4.9865	3.4109	4.6542	5.2095	28.35	11
福建	6.5906	1.6269	3.9542	3.1947	3.8301	7.7839	27.47	12
安徽	6.5080	1.4858	4.0966	3.8035	4.0538	6.1342	26.15	13
湖南	7.1446	1.6022	3.8646	3.2661	4.6124	5.2453	25.81	14
河南	7.1287	1.7207	3.4214	2.8138	4.9766	5.2692	25.41	15
内蒙古	5.2293	1.0697	3.8868	1.8733	3.5629	9.4870	25.16	16
河北	7.4252	1.5762	3.2673	1.8768	4.8715	5.6478	24.73	17
重庆	7.2399	1.7311	5.7901	2.1253	2.1338	5.4913	24.51	18
山西	6.3278	1.1214	3.5144	2.7532	4.6285	5.7336	24.11	19
江西	7.0201	1.1006	3.7825	2.4366	3.4828	5.9136	23.89	20
吉林	7.9882	1.4146	2.5264	2.9318	3.4806	4.9157	23.38	21
黑龙江	6.7449	1.7767	2.9231	1.6697	3.9554	4.4162	21.55	22
海南	4.1330	2.2860	4.7804	0.4908	1.5324	6.1259	19.42	23
云南	5.5641	1.1400	2.5675	2.1606	3.3966	4.4210	19.28	24
贵州	6.0304	1.0594	2.8961	1.7825	3.1740	3.8496	18.96	25
广西	5.4800	1.0135	3.6136	1.4954	3.3125	3.9045	18.88	26
新疆	4.5950	0.9309	2.3647	1.2645	3.0007	5.0809	17.21	27
甘肃	4.8268	1.4163	2.0118	1.2000	2.6573	5.0341	17.01	28
西藏	4.6683	2.3898	4.0248	0.6288	0.5415	3.2117	15.51	29
宁夏	4.4850	1.0514	2.6263	0.9214	0.9298	4.8180	14.70	30
青海	3.9367	1.2595	1.7606	1.2902	0.9750	5.3912	13.82	31

2.3 综合评价

2.3.1 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水平总体上落后,且差距巨大

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水平总体上落后,入选世界知识竞争力指数(WKCI)体系的国家(地区)在2003年的报告中共有125个地区,我国仅有北京、上海、天津、珠江三角洲、香港和台湾6个地区或城市入选[2]。在这次测度中,凸显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水平中西部地区的巨大差距。

2006—2007年度,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的领先地区集中在东部区域,其知识竞争力总指数值(36～55)远远高于落后地区的知识竞争力总指数值(13～19)。其他地区为其余各省、直辖市及自治区,其区域知识竞争力总指数值在(21～31)(见表1)。

2.3.2 领先地区的知识竞争力优势各领风骚 北京市不仅在全国区域知识竞争力指数的总排名中位居第一,同时在区域知识资本存量、区域知识基础设施、区域知识转化能力、区域知识经济产出4项指数的排名中高居榜首(见表1)。而广东省则在区域知识创新能力指数上排名第一,比位居第二名的北京高出分值0.93,相当于青海省的知识竞争力指数值(见图2)。广东省的知识竞争力表现出珠三角产业集群地由外向型劳动力密集经济向知识密集型经济转变的过程与结果,凸显其区域知识转化能力。领先地区各项指标的增长率普遍较低。

江苏省的知识竞争力凸显金融资本对区域知识经济的支撑作用。江苏的区域金融资本指数排名第一,比位居第二名的广东省高出分值1.38,其超出分值相当于青海省的金融资本竞争力指数值(见图3)。

2.3.3 落后地区知识竞争力的知识资本增长率与知识创新速率呈上升趋势 我国西部地区的知识竞争力虽然落后,但各地区的知识竞争力水平呈现出以下特点:人力资本、知识资产投入的增长率、知识创新速率、区域间知识转化速率方面表现突出。

西藏自治区在全国区域知识竞争力指数的总排名中位居第29名,但在对教育的投资占GDP的比例、对教育投资的增长率、政府R&D投入占GDP的比例、政府R&D投入增长率、每万人平均发明专利申请受理数、发明专利申请受理增长率、发明专利申请授权增长率、每万人平均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受理数、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受理增长率、每万人平均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授权数、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授权增长率、每万人平均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数、大中型企业平均生产经营用设备原价增长率、大中型企业研发人员增长率、广告经营额增长率均排名第一。西藏自治区的就业水平较高(指数值为1.19),城镇登记失业率最低。新疆的外国直接投资增长率表现突出,其知识竞争力指数的总排名位居第22名,但其区域知识经济产出中的经济增长指数(4.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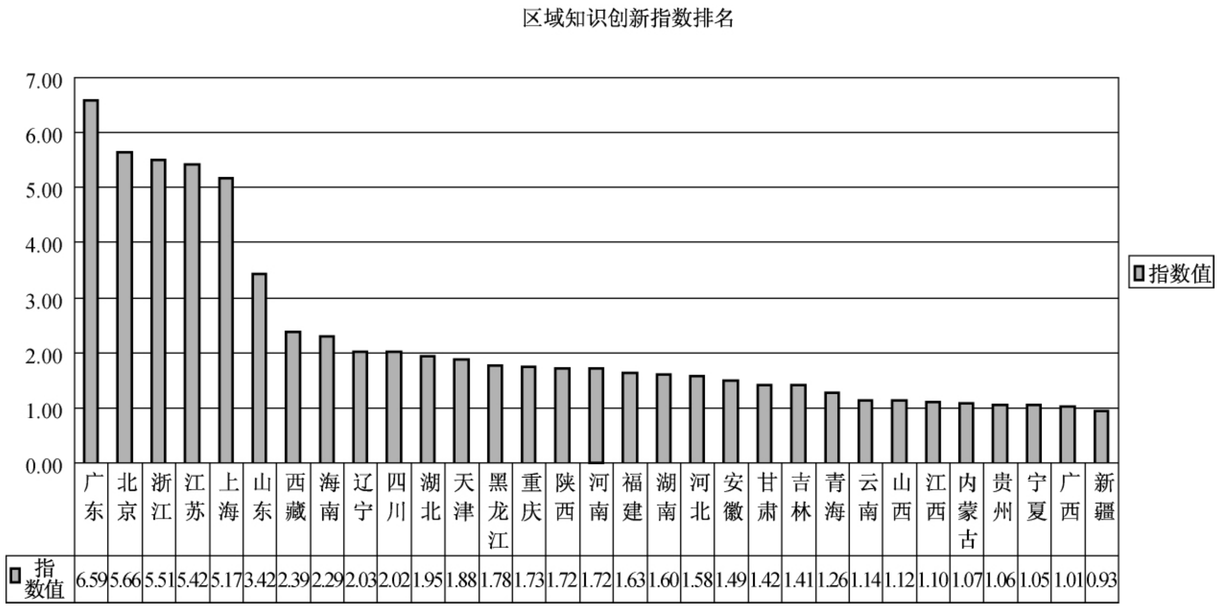

	广东	北京	浙江	江苏	上海	山东	西藏	海南	辽宁	四川	湖北	天津	黑龙江	重庆	陕西	河南	福建	湖南	河北	安徽	甘肃	吉林	青海	云南	山西	江西	内蒙古	贵州	宁夏	广西	新疆
指数值	6.59	5.66	5.51	5.42	5.17	3.42	2.39	2.29	2.03	2.02	1.95	1.88	1.78	1.73	1.72	1.72	1.63	1.60	1.58	1.49	1.42	1.41	1.26	1.14	1.12	1.10	1.07	1.06	1.05	1.01	0.93

图 2　区域知识创新指数排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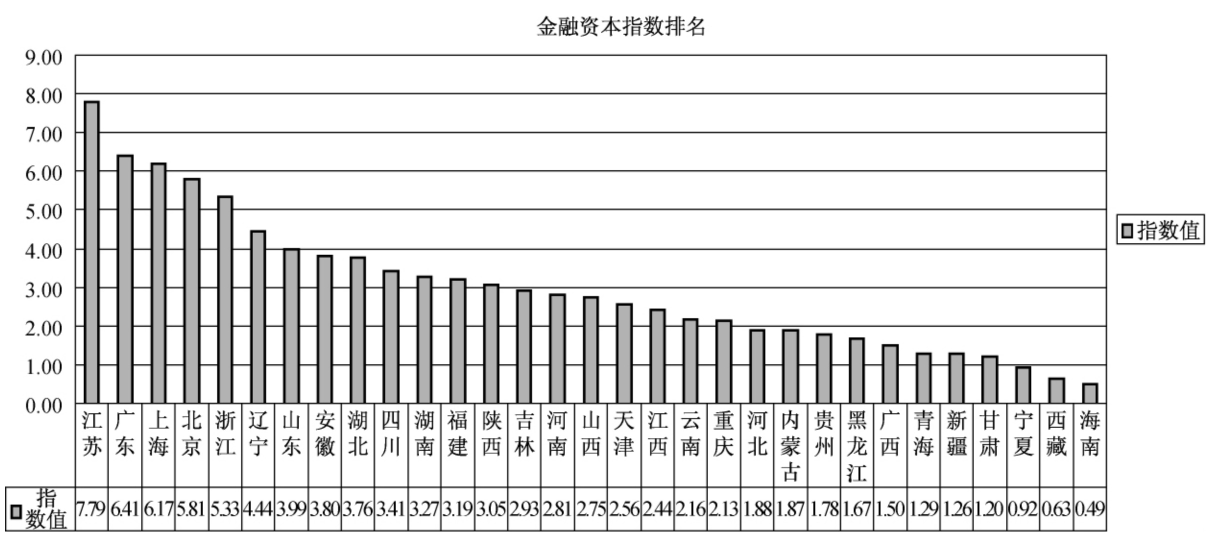

	江苏	广东	上海	北京	浙江	辽宁	山东	安徽	湖北	四川	湖南	福建	陕西	吉林	河南	山西	天津	江西	云南	重庆	河北	内蒙古	贵州	黑龙江	广西	青海	新疆	甘肃	宁夏	西藏	海南
指数值	7.79	6.41	6.17	5.81	5.33	4.44	3.99	3.80	3.76	3.41	3.27	3.19	3.05	2.93	2.81	2.75	2.56	2.44	2.16	2.13	1.88	1.87	1.78	1.67	1.50	1.29	1.26	1.20	0.92	0.63	0.49

图 3　区域金融资本指数排名

却处于全国中游水平，主要原因是新疆的产业国际竞争力表现比较突出：进出口差额增长率排名第 2；出口额的增长率排名第 3。甘肃的技术市场交易金额增长率表现突出。新疆、宁夏的大中型企业国内技术成交金额增长率表现突出[3]。以上充分说明我国落后地区走跨越式经济发展道路的可行性。

2.3.4　**部分区域知识经济产出指数较高**　在其他区域的知识竞争力排名中，各区域知识竞争力指数总体水平相差不多，比较突出的是内蒙古自治区和海南省，其区域知识经济产出指数较高。原因是产业结构的知识化与对外贸易中的产业竞争力较强。

内蒙古自治区在全国区域知识竞争力指数的总排名中位居第 16 名，但区域知识经济产出指数达 9.4870，经济增长水平较高，超过了领先地区的浙江、山东（见图 4）。其中，电子信息产业全员劳动生产率排名第 1；电子信息产业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率排名第 1；人均 GDP 水平增长率排名第 2；人均 GDP 水平排名第 10；前 3 个支柱行业占当地工业总产值的比例排名第 13；信息产业产值占 GDP 的比例排名第 15；人均居民消费水平增长率排名第 1；高技术产业就业人数占总就业人数的比例排名第 14[3]。

海南省在全国区域知识竞争力指数的总排名中位居第 23 名，其区域知识竞争力指数普遍较低，但其区域知识经济产出指数在同类地区却较高（6.1259），区域知识转化能力相对突出（见图 5）。在区域间知识转化能力的指标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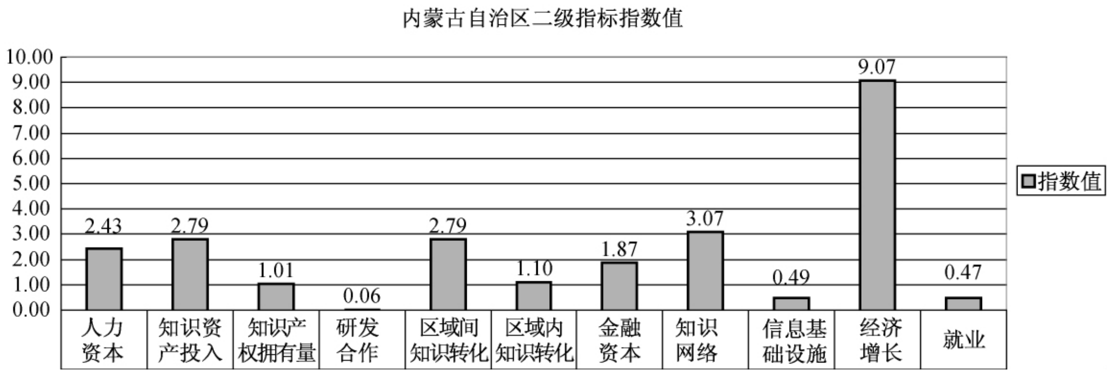

图4　内蒙古自治区知识竞争力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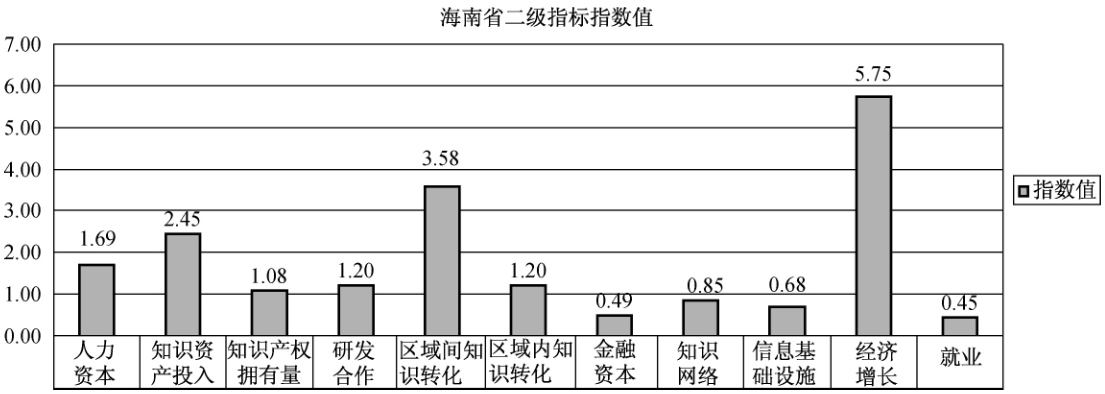

图5　海南省知识竞争力指数

大中型企业平均生产经营用设备原价增长率排名第 3; 大中型企业研发人员增长率排名第 3; 每万美元出入境货物额排名第 1; 大中型企业国内技术每万元成交金额排名第 1; 在区域内知识转化能力的指标中,广告经营额增长率排名第 6; 大中型企业新产品产值占总销售额比例排名第 4。

海南省的知识创新能力指标中,研发合作指数相对较高(1.2),领先地区的北京、上海、广东、江苏则分别为 0.49、0.73、2.41、1.98。开发新产品经费占新产品工业总产值比例高居首位,而排在第二位黑龙江省的此项指标指数值仅为 0.07。

总的看来,我国区域间的研发合作水平普遍较低,一方面有统计调查数据缺失的原因; 另一方面也表现出知识竞争力具有竞合性的特点,加强我国区域间的合作研究是提升区域知识竞争力的关键。

3　提升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的策略

提升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的核心是提升区域知识创新能力与知识转化能力。区域知识创新能力是区域知识转化能力的前提和基础,是实现规模经济效益的途径,是引领竞争的前提; 也是落后地区实现跨越式经济增长的有效途径。而区域知识转化能力是提升区域知识竞争力和创造财富、实现跨越式经济发展的唯一途径。证明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在竞争中的正确性与重要性,说明国家创新体系建设的重要性。

笔者建议,目前可从构建区域知识产权战略体系、完善知识产权市场运行机制、加强区域知识产权管理三方面进行。

3.1　构建区域知识产权战略体系

区域知识产权战略是指区域性组织为谋求本地区在知识竞争和市场竞争中的优势,运用知识产权制度和知识产权资源所进行长远的、全面性的总体谋划和重要策略[4]。知识经济时代,区域知识竞争力的强弱,取决于区域知识产权收益的多少,并最终决定区域知识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程度。因此,区域知识产权战略是提升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的优先战略。

鉴于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存在较大的差异,必须分别采取不同的知识产权战略。

1) 领先地区的知识产权战略体系。我国领先地区的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浙江、山东,其区域竞争对手以国外跨国公司为主,在国外跨国公司强硬的对华知识产权战略下,必须坚持走自主创新的路子。主要体现在提高区域自主知识产权的数量和质量上,起到引领竞争的作用。一方面,应利用自身的区域知识产权拥有量优势,提高区域知识创新数量与创新速率,促进区域知识经济规模效益的增长; 同时还应在创新质量上下功夫。如在国家有关计划、重大项目和工程中,努力提高研究开发工作的起点和水平,避免低水平重复研究,避免落入他人的知识产权陷阱。具体地说,就是要把获取专利的数量和质量、专利技术产业化的规模与效益作为检验技术开发成功与否的重要标准之一。

面对国外跨国公司完善的知识产权战略体系,我国领先地区应当改变过去单一地跟进型专利模仿战略,制定一

套完备的知识产权的组合战略体系:包括专利战略、品牌战略、商标战略、著作权战略及标准化战略。其中,将专利战略作为首要战略,以专利保护企业掌握的核心技术,在产品进入市场的研发阶段,及时提出专利申请,依靠专利这一武器可以在真正意义上保护企业独享的市场利益。核心专利或者基本专利同时可在企业中形成核心能力,这种核心能力可使企业获得一定的垄断利润,在创新后限制竞争,是知识经济时代企业追求的核心。同时,还可以利用专利权的运用技巧,采取灵活多样的做法维护其专利权。如在一些关键性的技术领域精心构筑各种不同的专利防御体系,或购买他人专利,或注意对自身专利技术的二次开发。

2) 落后地区与其他地区的知识产权战略体系。我国落后地区与其他地区的知识创新速率近年有了较大的提高,但区域知识资本存量很低,因此,加大对落后地区的教育、知识基础设施投入,积聚区域知识资本,特别是区域人力资本,努力提高其自主知识产权的数量,是提升其知识竞争力的第一步,也是实现落后地区跨越式经济发展的基础。

我国落后地区的知识产权战略则可以采取相对单一的专利战略和商标战略。

3.2 完善区域知识产权的市场交易机制

区域知识创新与成果转化,需要公平的市场规则与畅通的交易渠道,只有这样,才能提高区域知识经济转化速率与数量,提高知识生产率及创造财富。从 2006—2007 年度我国区域知识转化能力的测度结果看,无论是领先地区还是落后地区,我国区域知识转化能力都是低水平的,笔者认为完善区域知识产权的市场交易机制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考虑:①建立知识产权交易市场准入制度。②制定知识商品交易规则。③加强领导和监督管理。即制定完善的地方性知识产权交易市场的法规和配套政策,促进交易市场的制度化法制化,依法建立和完善重大知识产权交易活动的审查制度。④促进区域知识产权交易市场体系的建设与协调发展。⑤建立适应知识产权交易的多元化、多渠道的金融投资机制。

3.3 加强区域知识产权管理

实现区域自主知识产权战略的根本手段就是运用市场机制、区域优势及其他管理手段来营造区域知识产权法制环境和市场环境。具体包括以下几点:

1) 培育尊重与保护知识产权的社会氛围。无论领先地区还是落后地区,都应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的宣传教育。认真落实党的"十六大"提出的"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方针的要求,把知识产权宣传工作推向深入,努力提高全社会的知识产权意识。

2) 建立较完善区域知识产权的立法、司法与执法体系。在区域知识产权立法方面,首先,区域知识产权立法要与国际公约和国家法律的基本制度框架相一致。其次,区域知识产权立法应反映区域知识经济发展需要,侧重灵活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立法技术和立法语言应具体详尽便于操作。

3.4 加快区域知识产业的发展与跨区域研发合作

我国领先地区的知识产业发展相对较强,2006—2007 年度区域知识竞争力排名显示出我国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北京中关村电子信息产业集群的优势。我国领先地区的知识产业仍需提高区域知识劳动生产率,不断调整产业结构,加快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增加知识就业比率;同时领先地区应与落后地区积极展开研发合作,这种跨区域的研发合作既是领先地区延伸其知识价值链的重要手段,也是落后地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捷径。

4 研究的局限性与未来展望

在对区域知识竞争力对象的选取上,限于数据的可获取性,只能以行政区划的省、直辖市、自治区为研究对象,而没能以经济区域进行测度;对区域知识竞争力指标的最终选择确定,受可调查数据的局限,对一些不直接对应的数据采取了相近义的指标数据;暂时无法在统计资料中查到的新设指标未参加本次测度。

鉴于专家调查法数据回收的难度,本文涉及的相关软数据未参加本次测度。

在评价结果方面,考虑到文章的篇幅及共性问题,未对所有省、直辖市、自治区的知识竞争力逐一进行分析评价。

区域知识竞争力理论研究将成为区域竞争力理论研究的核心。培育与提升区域知识创新能力与区域知识转化能力,将成为创新型国家建设的核心内容。对区域知识竞争力金融支持体系的创新与完善,是竞争力研究的一个重要领域。区域知识竞争力指数排名与评价将成为衡量各区域知识竞争优劣势及其发展战略的重要依据。□

参考文献

[1] 中国科技发展战略研究小组. 中国区域创新能力报告(2006—2007)[R].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07:399-400.

[2] 刘东,邹祖烨. 世界知识竞争力评价及其对创新型国家建设的启示[J]. 科技进步与对策,2007(10):128.

[3] 相丽玲. 我国区域知识竞争力的理论与实证研究[D]. 太原:山西财经大学,2009.

[4] 王国金. 区域知识产权战略的法律思考[J]. 知识产权,2006(4):81.

作者简介:相丽玲,教授,硕士生导师。

张延飞,硕士生。

收稿日期:2010-11-04